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清越科技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QINGYUE

2026 年 4 月

目录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3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6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8
议案一：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越科技”或“公司”）股东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股东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会议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义务，自觉遵守股东会纪律，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以确保股东会的正常秩序。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下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公司董事会要求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为确认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予以配合。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身份证明文件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四、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会议登记应当终止，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五、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六、股东会推选计票、监票人选，表决结果由计票、监票人员推选代表当场公布表决结果。

七、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八、股东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九、股东参加股东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会议的正常秩序。

十、股东要求在股东会上发言的，应在会议正式召开前到会议发言登记处登记。会议根据登记情况安排股东发言，股东发言应举手示意，并按照会议的安排进行。

十一、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发言或提问。股东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每次发言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十二、股东要求发言时，须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发言或提出问题，不得无故中断会议议程要求发言，并不得超出本次会议议案范围。非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在会议期间未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无权发言。在会议进行表决时，股东不再进行会议发言。股东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十三、参会人员应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请勿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未经会议主持人同意，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十四、本次股东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等有关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清越科技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十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会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原则对待所有股东。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会议时间：2026年4月16日14点30分

(二) 会议地点：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188号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VIP会议室

(三) 会议召集人：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高裕弟先生

(五)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六)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16日

至2026年4月1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会议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股份数量，介绍现场会议参会人员、列席人员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审议以下会议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六) 针对股东会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监票人、计票人统计现场表决结果和网络投票结果

(九) 复会，汇总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结果，宣读投票表决结果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 与会人员签署相关会议文件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梁子权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梁子权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子公司任何职务。梁子权先生的辞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在补选的新任董事就职前，其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为确保上市公司治理的持续性和稳定性，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拟进行非独立董事的补选。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葛亮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公司董事辞职暨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现将该议案提交股东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